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

作出处罚的机关名称：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处罚的日期
1	西市监处罚[2023]0518号	西安雁塔禾普安仁医院有限公司未按医疗器械标签标示的要求贮存案	西安雁塔禾普安仁医院有限公司	91610133MAB0XE5C54	王磊杰	未按医疗器械标签标示的要求贮存	西安雁塔禾普安仁医院有限公司未按医疗器械标签标示的要求贮存的行为违反《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第一款之规定，应依照《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八十八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予以处罚，结合当事人违法行为的具体事实和情节，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并作出如下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 5000 元。	接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	2023 年 10 月 25 日